证券代码:002131　　证券简称:利欧股份　　公告编号:2022-071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 预留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期权简称:利欧 JLC2

●期权代码:037309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日:2022 年 10 月 26 日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数量:1,285.59 万份

●股票期权预留授予人数:151 人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1.55 元/股

●股票期权有效期:60 个月

●股票期权行权期数:4 期

●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登记完成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

根据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有关规则的规定,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完成了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或"本次激励计划")预留授予股票期权的登记工作,现将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激励计划已履行的相关审批程序

1、2022 年 4 月 2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就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发表了独立意见。

同日,公司召开第六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核查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公司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的相关事项进行核实并出具了相关核查意见。

2、2022 年 4 月 21 日至 2022 年 4 月 30 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名单通过巨潮资讯网和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间,公司监事会未接到任何个人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拟激励对象提出异议。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5 日披露了《监事会关于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公示情况的说明及核查意见》。

3、2022 年 5 月 10 日,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获得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董事会被授权确定股票期权授权日、在条件成就时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并办理授予股票期权所必需的全部事宜。并于 2022 年 5 月 11 日披露了《关于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

4、2022 年 6 月 10 日,公司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与第六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及《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议案》。根据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对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及授予数量进行调整,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6 月 10 日,以 1.55 元/份的行权价格向符合条件的 630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13,190.60 万份股票期权。独立董事对相关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出具了核查意见。

5、2022 年 7 月 4 日,公司完成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登记工作,向 624 名激励对象首次授予股票期权 13,144.57 万份。

6、2022 年 10 月 26 日,公司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以 2022 年 10 月 26 日为预留授予日,向符合条件的 152 名激励对象授予 1,294.59 万份预留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1.55 元/份。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监事会对本次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核实并发表了同意意见。

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情况

1、授予日:2022 年 10 月 26 日

2、行权价格:1.55 元/股

3、股票来源: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

4、股票期权简称:利欧 JLC2

5、股票期权代码:037309

6、股票期权预留授予登记完成时间:2022 年 11 月 16 日

7、授予登记人数:151 人

8、授予登记数量:1,285.59 万份

9、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在各激励对象间的分配情况如下所示:

职务	获授的股票期权数量(万份)	占本激励计划本次预留授予股票期权数量的比例	占本次授予公告日股本总额比例
核心骨干人员(共 151 人)	1,285.59	99.30%	0.19%
合计	1,285.59	99.30%	0.19%

注:①预留授予数量原为 1,294.59 万份,在办理授予登记的过程中,有 1 名激励对象离职,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数量为 1,285.59 万份。

②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公司总股本总额的 10%。

③上述激励对象不包括独立董事、监事及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④本激励计划中部分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以上百分比结果四舍五入所致。

⑤本次授予后,剩余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处理方式将在上述预留权益有效期内确定。

10、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等待期及行权安排:

本激励计划的有效期为自股票期权授权之日起至激励对象获授的股票期权全部行权或注销完毕之日止,最长不超过 60 个月。

激励对象获授的全部股票期权适用不同的等待期,均自授权完成登记之日起计。授权日与首次可行权日之间的间隔不得少于 12 个月。

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行权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安排	行权期间	行权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二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20%
第三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第四个行权期	自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预留授予部分股票期权授权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30%

在上述约定期间因行权条件未成就的股票期权,不得行权或递延至下期行权,并由公司按本激励计划规定的原则注销激励对象相应的股票期权。在股票期权各行权期结束后,激励对象未行权的当期股票期权应当终止行权,公司将予以注销。

11、公司层面业绩考核:

本激励计划在 2022-2025 四个会计年度中,分年度对公司集团、数字板块及泵业板块的业绩指标进行考核,以达到业绩考核目标作为激励对象当年度的行权条件之一。

(1)若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为集团层面的员工,授予的股票期权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对应考核年度	各年度净利润目标值 Am(亿元)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2022 年	4.32
	第二个行权期	2023 年	5.11
	第三个行权期	2024 年	6.20
	第四个行权期	2025 年	7.59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A)	集团可行权比例
各考核年度的净利润实际达成值为 An,业绩完成度 A=An/Am	A≥100%	100%
	95%≤A<100%	90%
	90%≤A<95%	80%
	85%≤A<90%	70%
	A<85%	0%

注:①上述"净利润"指标为上市公司经审计合并报表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及剔除考核年度计提与恒大集团相关业务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商誉减值及本次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

②针对目前公司对外进行的投资业务,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的,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并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权益性投资,其纳入业绩考核指标范围。对于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的权益性投资,由于相关投资产生的损益变动波动较大,且无法有效预估,从业绩考核中予以剔除;同时,公司为该等投资专项筹集借款资金所形成的资金利息支出,对利润表存在影响的部分,也从业绩考核中予以剔除。

③会计师事务所将针对集团层面业绩考核结果出具专项报告。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集团层面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条件的,所属集团层面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计划行权份额。

(2)若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为数字板块的员工,授予的股票期权业绩考核目标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		对应考核年度	各年度净利润 Bm(亿元)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2022 年	1.90
	第二个行权期	2023 年	2.10
	第三个行权期	2024 年	2.40
	第四个行权期	2025 年	2.80

考核指标	业绩完成度(B)	数字板块可行权比例
各考核年度的净利润实际达成值为 Bn,业绩完成度 B=Bn/Bm	B≥100%	100%
	95%≤B<100%	90%
	90%≤B<95%	80%
	85%≤B<90%	70%
	B<85%	0%

注:①上述"净利润"指标为利欧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以及剔除考核年度计提与恒大集团相关业务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商誉减值及本次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

②针对目前公司对外进行的投资业务,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的,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并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权益性投资,其纳入业绩考核指标范围。对于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的权益性投资,由于相关投资产生的损益变动波动较大,且无法有效预估,从业绩考核中予以剔除;同时,公司为该等投资专项筹集借款资金所形成的资金利息支出,对利润表存在影响的部分,也从业绩考核中予以剔除。

③会计师事务所将针对利欧集团数字科技有限公司业绩考核结果出具专项报告。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数字板块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条件的,所属数字板块的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计划行权份额。

(3)若股票期权激励对象为泵业板块的员工,授予的股票期权业绩考核目标如下:

假设泵业板块的净利润的实际达成值为 X,营业收入的实际达成值为 Y;净利润的目标值为 C;营业收入的目标值为 D。各考核年度根据净利润和营业收入的实际值确定业绩完成度,据此确定各指标行权比例(X/C;Y/D),加权后得出泵业板块的考核系数 M。

行权期		对应考核年度	净利润(亿元)	营业收入(亿元)
			目标值(C)	目标值(D)
预留授予的股票期权	第一个行权期	2022 年	3.00	42.00
	第二个行权期	2023 年	3.60	50.50
	第三个行权期	2024 年	4.40	60.00
	第四个行权期	2025 年	5.40	72.50

考核系数(M)=0.5×X/C+0.5×Y/D	考核系数(M)	泵业板块可行权比例
	M≥100%	100%
	95%≤M<100%	90%
	90%≤M<95%	80%
	85%≤M<90%	70%
	M<85%	0%

注:①上述"净利润"指标为利欧集团泵业有限公司经审计的净利润,以及剔除考核年度计提与恒大集团相关业务的应收款项(包括应收账款和应收票据)坏账准备、商誉减值及本次激励计划考核期内因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或员工持股计划等激励事项产生的激励成本的影响。

②上述"营业收入"指经审计的利欧集团泵业有限公司营业收入。

③针对目前公司对外进行的投资业务,对于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相关规定的,按照权益法进行核算,并确认为长期股权投资的权益性投资,其纳入业绩考核指标范围。对于其他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相关规定的权益性投资,由于相关投资产生的损益变动波动较大,且无法有效预估,从业绩考核中予以剔除;同时,公司为该等投资专项筹集借款资金所形成的资金利息支出,对利润表存在影响的部分,也从业绩考核中予以剔除。

④会计师事务所将针对利欧集团泵业有限公司业绩考核结果出具专项报告。

行权期内,公司为满足行权条件的激励对象办理行权事宜。若各行权期内,泵业板块当期业绩水平未达到业绩考核条件的,所属泵业板块的激励对象对应考核当年计划行权的股票期权均不得行权,公司注销激励对象股票期权当期计划行权份额。

12、个人层面绩效考核:

激励对象个人层面的考核根据公司内部绩效考核相关制度实施。激励对象个人考核评价结果分为"合格"和"不合格"两个等级。

考核评级	合格	不合格
个人层面行权比例	100%	0%

激励对象当年实际行权的权益额度=个人当年计划行权权益额度×所属集团或各板块层面可行权比例×个人层面行权比例。

激励对象未能行权的股票期权由公司注销。本次激励计划具体考核内容依据《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执行。

三、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与公司内部公示情况一致性的说明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拟向本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 1,294.59 万份,涉及 152 名激励对象。

在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日确定后至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登记过程中,鉴于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激励对象名单中有 1 名激励对象因离职放弃公司拟向其授予的共计 9.00 万份股票期权,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实际登记完成激励对象人数由 152 名调整为 151 名,预留授予登记股票期权数量由 1,294.59 万份调整为 1,285.59 万份。

除上述调整内容外,本激励计划预留授予的激励对象获授股票期权情况与公司 2022 年 10 月 27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部分预留股票期权的公告》《2022 年股票期权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激励对象名单(预留授予日)》一致。

四、本次股票期权授予对公司相关年度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的人数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修正预计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并按照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董事会已确定本次预留授予日为 2022 年 10 月 26 日,对本次预留授予的 1,285.59 万份股票期权进行测算,则 2022 年至 2026 年成本摊销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票期权摊销成本	2022 年	2023 年	2024 年	2025 年	2026 年
559.29	39.84	225.69	150.84	100.62	42.30

注:1、提请股东注意上述股份支付费用可能产生的摊薄影响;

2、上述摊销费用预测对公司经营业绩的最终影响以会计师所出的审计报告为准;

3、上表中合计数与各明细数相加之和在尾数上如有差异,系四舍五入所致。

特此公告。

利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3017　　股票简称:大洋生物　　公告编号:2022-137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或"大洋生物")于 2022 年 10 月 21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第五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为充分利用公司闲置募集资金,提高资金利用率,在不影响募投项目建设使用的前提下,公司(含子公司福建舜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舜跃")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3,000.00 万元(含本数)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此额度内可滚动使用),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之内有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 2022-128)。

一、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5 月 13 日与中国银行邵武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以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购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22 年 5 月 16 日在《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到期赎回并继续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 2022-065)。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已如期赎回上述理财产品,赎回本金 4,000.00 万元,获得理财收益 68.56 万元,本金及理财收益已全额存入募集资金专户。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投资收益
1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5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1.50%-3.40%	68.56

二、本次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11 月 16 日与中国银行邵武支行签订了《中国银行挂钩型结构性存款认购委托书》,以闲置募集资金 4,000.00 万元购买挂钩型结构性存款,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1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1.50%-3.18%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三、本次现金管理事项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本次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投项目所需资金正常使用前提下实施的,不会影响公司募集资金项目建设,能够有效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为公司和股东获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尽管本公司购买的结构性存款属于保本浮动收益型,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政策风险、市场风险、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产品提前终止风险、产品不成立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等风险从而影响收益。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财务部门做好投资理财前期调研和可行性论证,并及时分析和跟踪理财产品投向、进展情况,控制公司投资风险;

2、公司内部审计部门负责对理财产品的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日常监督,并对理财产品的使用和保管情况进行审计与监督;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依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五、本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子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的金额为人民币 20,400.00 万元,未超出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额度。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申购主体	签约银行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认购金额	起息日期	到期日期	预期年化收益率	是否赎回	投资收益
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1.50%-3.50%	是	20.29
2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700.00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2 月 22 日	1.50%-3.50%	是	15.00
3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1 年 11 月 22 日	2022 年 5 月 23 日	1.70%-3.49%	是	52.21
4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	2022 年 1 月 14 日	2022 年 4 月 14 日	1.50%-3.50%	是	21.58
5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 年 1 月 14 日	2022 年 7 月 13 日	1.70%-3.49%	是	51.63
6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2 月 11 日	2022 年 5 月 12 日	1.50%-3.50%	是	14.79
7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2 月 11 日	2022 年 5 月 13 日	1.49%-3.51%	是	35.00
8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2 月 18 日	2022 年 8 月 22 日	1.70%-3.44%	是	34.47
9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	2022 年 2 月 24 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1.50%-3.44%	是	8.51
10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	2022 年 2 月 24 日	2022 年 5 月 25 日	1.50%-3.44%	是	3.70
1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 年 4 月 18 日	2022 年 7 月 19 日	1.31%-3.41%	是	17.19
12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2 年 5 月 16 日	2022 年 7 月 18 日	1.30%-3.15%	是	8.16
13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 年 5 月 16 日	2022 年 8 月 16 日	1.30%-3.41%	是	17.19
14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5 月 16 日	2022 年 11 月 16 日	1.50%-3.40%	是	68.56
15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800.00	2022 年 5 月 25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1.50%-3.38%	是	33.08
16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300.00	2022 年 5 月 25 日	2022 年 8 月 29 日	1.50%-3.38%	是	20.02
17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 年 7 月 15 日	2022 年 10 月 18 日	1.50%-3.38%	是	26.39
18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 年 7 月 21 日	2022 年 9 月 21 日	1.30%-2.93%	是	9.95
19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500.00	2022 年 8 月 4 日	2023 年 2 月 6 日	1.50%-3.18%	否	-
20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8 月 24 日	2022 年 11 月 24 日	1.30%-3.18%	否	-
21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500.00	2022 年 9 月 5 日	2022 年 12 月 6 日	1.50%-3.38%	否	-
22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400.00	2022 年 9 月 5 日	2023 年 3 月 7 日	1.70%-3.38%	否	-
23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	2022 年 9 月 5 日	2023 年 3 月 8 日	1.50%-3.28%	否	-
24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800.00	2022 年 9 月 26 日	2022 年 10 月 31 日	1.30%-2.88%	是	4.97
25	大洋生物	中国银行建德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2 年 10 月 18 日	2023 年 4 月 21 日	1.60%-3.40%	否	-
26	福建舜跃	中国银行邵武支行	挂钩型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11 月 18 日	2023 年 5 月 22 日	1.50%-3.18%	否	-

备注:公司与上述银行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六、备查文件

(一)银行电子回单;

(二)现金管理相关业务凭证。

特此公告。

浙江大洋生物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002597　　证券简称:金禾实业　　公告编号:2022-092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提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的情形。

3、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事宜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公司现有总股本 560,918,198 股,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10,458,218 股,故公司此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550,459,980 股。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时间:2022 年 11 月 17 日(星期四),14:00 开始。

网络投票时间:2022 年 11 月 17 日;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 2022 年 11 月 17 日上午 9:15—9:25,9:30—11:30,下午 13:00 至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2 年 11 月 17 日 9:15-15:00 期间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地点:安徽省滁州市来安县城东大街 727 号金禾实业 C 区行政办公楼 6 楼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4、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杨乐先生。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和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根据法律、法规、规章和规范性文件对上市公司回购股份事宜的相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公司现有总股本 560,918,198 股,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持有股份 10,458,218 股,故公司此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 550,459,980 股。

1、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现场会议和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及股东代表共 36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73,253,036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49.6409%。

其中: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表 17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52,067,294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45.7921%;

参加网络投票的股东 19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1,185,74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8487%。

2、中小股东出席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 26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1,246,14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8597%。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 7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60,400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0.0110%;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 19 人,代表公司有表决权的股份 21,185,742 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 3.8487%。

3、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出席了本次会议,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出席并见证了本次会议。

二、提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以现场表决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对议案进行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签订项目投资协议书的议案》。

表决结果为:同意 273,242,836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963%;反对 10,20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37%;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其中,中小投资者(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表决结果:同意 21,235,942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99.9520%;反对 10,20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480%;弃权 0 股,占出席会议中小投资者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00%。

三、律师出具的法律意见

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指派律师司慧、张亘出席了本次股东大会,进行现场见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该法律意见书认为:金禾实业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资格和召集、召开程序、出席会议人员的资格、提案、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符合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股东大会通过的有关决议合法有效。

四、备查文件

1、公司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安徽承义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召开 202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安徽金禾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二年十一月十八日

证券代码:688663　　证券简称:新风光　　公告编号:2022-088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前,深圳和光方圆投资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和光方圆")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928,640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1.3781%,股份来源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前股份,且于 2022 年 4 月 13 日起上市流通。截至 2022 年 11 月 16 日,和光方圆持有公司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250,067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0.1787%。

● 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2 年 4 月 19 日,公司披露了《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特定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告编号:2022-029),和光方圆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自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 15 个交易日之后的 180 天内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 1,928,640 股,即减持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3781%,且在任意 90 天内减持不超过总股本的 1%。

2022 年 8 月 16 日,公司披露了《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时间过半暨减持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2-062),和光方圆在 2022 年 7 月 18 日至 2022 年 8 月 15 日减持期间,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928,578 股,减持股份时间过半。

2022 年 11 月 16 日,公司收到了和光方圆出具的《减持股份计划结果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和光方圆通过集中竞价交易累计减持公司股份 1,678,573 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 1.1994%,本次减持计划时间区间已届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

一、集中竞价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和光方圆	5%以下股东	1,928,640	1.3781%	IPO 前取得:1,928,640 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集中竞价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集中竞价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和光方圆	1,678,573	1.1994%	2022/7/18 ~ 2022/11/16	集中竞价交易	41.9 - 50.51	75,055,017.18	未完成:250,067 股	250,067	0.1787%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　　√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　　□未实施　√已实施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　　□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　　□是　√否

特此公告。

新风光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 年 11 月 18 日

证券代码:688247　　证券简称:宣泰医药　　公告编号:2022-010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会议召开时间:2022 年 11 月 25 日(星期五) 下午 13:00-14:00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roadshow.sseinfo.com/)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投资者可于 2022 年 11 月 18 日(星期五) 至 11 月 24 日(星期四)16:00 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 info@sinotph.com 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上海宣泰医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 2022 年 10 月 27 日发布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报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 2022 年第三季度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公司计划于 2022 年 11 月 25 日下午 13:00-14:00 举行 2022 年第三季度业绩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 2022 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